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玉里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玉鎮原字第1140010673B 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茲公告本所受理114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初審結果，
公告期間自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民國114年6月23日止。

依據：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條例第2條、第4條及原住民保留地禁
伐補償實施辦法第4條第1項等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本年度受理旨揭申請總計18筆，其中12筆通過，6筆不
通過(詳如後附清冊)。
- 二、申請案件初審結果查詢期間：自民國114年5月22日起至民國
114年6月23日止。
- 三、申請案件初審結果查詢地點：本所原住民行政課
- 四、欲查詢初審結果，請各申請人或其委託人攜帶可資證明身分
之文件，於前開期間逕洽本所。
- 五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洽本所原住民行政課（電話：03-888-
3166分機165）。

鎮長龔文俊